

福建省林业厅文件

闽林〔2016〕7号

福建省林业厅关于加强 林业有害生物社会化防治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区）林业局，平潭综合实验区交通与建设局：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政府购买服务的实施意见》（闽政〔2014〕33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闽政办〔2015〕61号）和福建省地方标准《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组织等级划分规范》（DB35/T 1523-2015），为加强对我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组织的行业监管，全面提升防治服务水平和质量，现就加强林业有害生物社会化防治管理工作通知如下：

一、规范登记备案管理

各级林业主管部门要对本辖区社会化防治服务组织相关情况进行调查摸底，建立健全登记备案制度，加强行业监管指导。

一要属地登记备案。各类型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组织应及时向工商注册所在地的县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机构申请登记备案，如县级无相关职能机构，可到该县级所属上一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机构申请登记备案。**二要认真审核登记。**申请单位需规范、据实填写《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组织登记备案申请表》（详见附件1），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受理单位应认真审核登记情况的真实性。**三要逐级建立档案。**各级林业主管部门要建立防治服务组织及其从业人员的信息数据档案，各设区市林业主管部门每年3月底前汇总辖区内防治服务组织及其从业的高（中）级技术人员的简明情况（详见附件2），报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局，以便及时掌握防治服务组织的信息动态情况。

二、建立专家决策机制

各级林业主管部门要鼓励引导有关人员参与申报进入全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专家库。**一要择优推荐专业人员。**专家库实行动态管理，凡辖区内熟悉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法律、法规、政策、规章，服从管理，无不良记录，同时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从事防治工作5年以上的人员均可作为推荐入库人选。**二要依照程序申请入库。**申请入库人员应填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专家推荐（申请）表》（详见附件3），并提供职称资格证书复印件。林业系统在职人员，由所在市、县（区）林业局推

荐;在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组织从业的技术人员(含技术顾问),由相应防治服务组织推荐;其他人员可通过单位推荐、个人自荐的方式申请入库。专家申请表经所在地林业主管部门审核,由各设区市林业主管部门每年5月底前集中汇总后,报送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局。**三要发挥专家决策作用。**各地应逐步推行从省级专家库中抽取专家参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招投标评审、服务组织等级评价、林业有害生物灾害勘查和防治效果评估等工作。

三、强化防治监督管理

各级林业主管部门要切实强化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监督管理,完善监管机制,提升社会化防治工作质量。**一要开展等级评价。**经登记备案的防治服务组织,且达到《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组织等级划分规范》(DB35/T 1523-2015)(省林业厅官网法律法规栏目内下载)相应等级条件的,可于每年6月底前向所在县、设区市或省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机构分别申请丙级、乙级或甲级等级评价。各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机构应及时做好实地调查核实,每年集中1-2次开展等级评价工作。**二要完善招投标制度。**各级林业主管部门(业主)可根据防治服务工程量和服务内容的实际需要,对防治服务组织需具备的类型及其相应等级提出要求,优先选用经登记备案且具有相应防治实力的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组织。**三要严格防治质量管理。**各级林业主管部门对承接辖区内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防治服务组织,要加强督促检查和技术指导,特别在防治作业关键时期,要强化随机抽样检

查，对督导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督促整改。防治承包期届满，业主可根据需要从省级专家库中抽取专家对防治效果进行验收或评估。一旦发现防治服务组织出现严重工作失误或服务质量等问题，经县级以上林业主管部门核实后，逐级上报至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机构列入不良记录（黑名单），并予以通报。**四要适时公告服务信息。**对经县级以上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机构登记备案、等级评价的防治服务组织，以及各地上报的有不良记录的防治服务组织和从业人员，省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机构每年将在省林业厅官网进行公告。凡有不良记录的防治服务组织及从业人员，各级林业主管部门可以限制其在本辖区承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业务。

- 附件：1.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组织登记备案申请表
2.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组织情况和从业技术人员
 简明表
3.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专家库专家申请（推荐）表

福建省林业厅

2016年2月26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组织登记备案申请表

编号: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电子邮箱				
成立时间		登记备案类型				
法定代表人		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		
营业执照注册号		注册资金(万元)				
联系人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办公与仓储面积		共 <input type="text"/> m ² (办公 <input type="text"/> m ²), 其中自有 <input type="text"/> m ²		主要设施设备及 其数量(总台套)		
从业人员情况		职工总数	高级技术 职称人员	中级技术 职称人员	初级技术 职称人员	其他职工 (工人)
业务范围						
奖(惩)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序号	具体情况		
			1			
			...			
完成的主要业绩及营业额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合同价格	
1						
...						
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						
序号	具体情况					
1						
...						
登记备案情况						
经办人员意见		经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登记备案机构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 注: 1. 本表一式 2 份, 申请单位、登记备案单位各执一份。
2. 本表填写不够时, 可附页。
3. 本表涉及的内容需要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附件 2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组织情况简明表

县（市、区）	服务组织名称	登记类型	联系人及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办公场所面积（m ² ）	从业人员数量（人）
合计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从业技术人员情况简明表

县（市、区）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高（中）级职称	职称证号	服务单位

附件 3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专家库专家申请（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学 历		技术职称		取得时间	
所学专业		目前从事专业			
工作单位				职 务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电话		住宅电话		手 机	
传 真		电子信箱		所在地市	
个人专业 工作经历、 工作与研 究成果					
单位 与本人 意见	单位意见:		本人愿意成为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专家库成员，并保证在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评价工作中做到科学、客观、公正。		
	盖章: 日期:		签名: 时间:		

福建省林业厅办公室

2016年2月26日印发
